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第四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计划管理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20 日

重要提示

本报告由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于 2012 年 6 月 7 日成立，中国证监会对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下称“集合计划”或“本集合计划”）出具了批复（证监许可[2011]2140 号）。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作出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中国证监会对本集合计划的价值和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参与本集合计划没有风险。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浙商汇金平稳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对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进行了复核。本报告未经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本报告书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本报告期起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1 日—2022 年 11 月 20 日

一、集合计划简介

1. 基本资料

集合计划名称：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类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集合计划成立日：2012 年 6 月 7 日

集合计划成立份额：741,854,408.07 份

集合计划报告期末计划总份额：156,455,674.74 份

集合计划存续期：2012 年 6 月 7 日-无固定存续期限

集合计划投资目标：汇金灵活定增主要以定向增发股票为投资对象，同时兼顾新股申购、债券、二级市场破发行价、破增发价、破股权激励价以及其他二级市场的投资机会。

2. 集合计划管理人

名称：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天水巷 25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五星路 201 号浙商证券大楼 7 楼

法定代表人：盛建龙

联系人：俞绍锋

联系电话：0571-87901972

传真：0571-87902581

网址：www.stocke.com.cn

3. 集合计划托管人

名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李晓鹏

联系电话：010-63636363

网址：www.cebbank.com

二、主要财务指标和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

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2 年 11 月 20 日 |
|--|--------|------------------|

| | | |
|---|----------------|----------------|
| 1 | 期初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0.9479 |
| 2 |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0.9434 |
| 3 |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 2.4692 |
| 4 |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147,607,953.64 |
| 5 | 本期集合计划利润 | -702,850.22 |
| 6 | 期末集合计划未分配利润 | -8,847,721.10 |
| 7 | 单位期末集合计划未分配利润 | -0.0566 |
| 8 |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 -0.47% |
| 9 | 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 248.74% |

2. 财务指标的计算公式

- (1) 单位期末集合计划未分配利润 = 集合计划期末未分配利润 ÷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 (2)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期末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期末集合计划份额
- (3)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累计资产净值 = 期末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 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分红
- (4) 本期集合计划净值增长率 = (分红前一天单位净值 / 期初单位净值) * { 期末单位净值 / (分红前一天单位净值 - 单位分红金额) } - 1
- (5) 单位集合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 (第一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第二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第三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 × (上年度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本期单位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增长率 + 1) - 1

3. 收益分配情况

集合计划成立以来，本集合计划收益分配情况：

| 分配红利日期 | 每 10 份集合计划分红 (元) |
|------------------|------------------|
| 2013 年 11 月 7 日 | 0.50 |
| 2014 年 8 月 18 日 | 0.50 |
| 2014 年 11 月 10 日 | 2.98 |
| 2014 年 11 月 12 日 | 0.00 |
| 2016 年 4 月 29 日 | 4.33 |
| 2016 年 6 月 8 日 | 0.61 |
| 2019 年 7 月 5 日 | 2.09 |
| 2020 年 3 月 3 日 | 2.20 |
| 2020 年 11 月 3 日 | 2.05 |

4. 开放期

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 30 个计划月度为封闭期，封闭期满后 5 个工作日为首个开放期，之后每满 18 个计划月度开放一次，每次为 10 个工作日。其中前 5 个工

作日可以办理参与、退出业务，后 5 个工作日可以办理参与业务、不能办理退出业务。

三、集合计划管理人报告

1. 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2 年 11 月 20 日，集合计划单位资产净值为 0.9434 元，本期净值增长率为-0.47%，集合计划单位累计资产净值 2.4692 元，累计净值增长率为 248.74%。

2. 投资经理简介

许民乐先生，现任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私募权益投资部投资经理。上海财经大学金融学硕士毕业，十年以上证券行业从业经验，多年二级市场投资管理经验。2007 年起就职于中银国际证券研究所，从事资本品行业研究；2014 以后分别在中银国际证券证券投资部任权益投资主管和华鑫证券自营分公司任权益投资总监，主要从事权益类投资。2019 年加入浙商资管私募权益投资部。投资风格较为稳健，立足绝对收益。2007 年获得特许金融分析师（CFA）资格。

3. 投资经理工作报告

2022 年四季度，上证综指上涨 2.4%，沪深 300 指数下跌 0.087%，创业板指数上涨 4.4%。2021 年四季度浙商汇金灵活定增净值下跌 0.47%。

2022 年四季度，A 股市场整体处于大幅波动，我们仓位和板块配置侧重于新能源、科技、可选消费等新兴产业，由于我们的权益仓位较低，跑输了主要指数。

四季度疫情防控政策的调整主导了市场的节奏，我们看到出行板块、食品饮料出现明显反弹，医药特别是新冠防治相关的出现了大涨。我们认为，疫情政策转向中期维度有利于经济恢复常态，但短期感染人数飙升带来的负面影响也在显现，药品短缺、医疗资源紧张，短期劳动力供给受到冲击等都在影响，四季度到明年一季度全国各地都将迎来感染人数的高峰。国内流动性继续宽松，通胀压力不大，最近收到债券市场下跌，理财产品赎回的影响，场内流动性出现了较为一定程度的收紧，本月高估值的中小市值回调明显，很多成长个股从明年的估值看并不贵。海外短期来看通胀有所缓解，但随美国 CPI 低于预期，后继加息预期有所降温，加息最快的阶段可能已经过去，但本月各项经济数据低于预期指向美国未来经济预期可能走弱，市场关注的焦点变成于明年可能的经济衰退。

总体来看，经济明年可能出现回升。持续下行的经济一旦开始企稳回升，整个股市的方向将会发生变化。另外，全球经济也可能在明年见底回升，有希望在明后

年迎来全球经济共振的不错的环境。在这种推演下，避险将会让位于机会寻找，因疫情和经济下行受损的行业将会在未来一段时间探底并迎来回升。这类资产恰好又是过去一段时间下跌幅度很大的行业，所以有可能未来一段时间，股市的运行逻辑将会转向，避险资产将会失去价值，而风险资产将会得到估值提升。

未来半年不会是一帆风顺的，在疫情变化期，经济将会面临更多挑战，但是从海外经验来看，也就是几个月的时间，只要有可稳定预期的未来，相信这些波折不会改变方向。看好自主可控、新能源、医药等行业。

4. 内部性声明

(1) 集合计划运作合规性声明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2) 风险控制报告

通过监控和检查，可以确认，在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对集合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相关制度和本集合计划合同的要求进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

四、集合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1. 资产组合情况：

2022 年 11 月 20 日

单位：元

| 项目 | 期末市值 | 占期末总资产比例 |
|--------|----------------|----------|
| 银行存款 | 110,510,768.70 | 70.77% |
| 清算备付金 | 129,952.79 | 0.08% |
| 存出保证金 | 75,193.05 | 0.05% |
| 股票投资 | 42,805,682.72 | 27.41% |
| 债券投资 | 0.00 | 0.00% |
|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 0.00% |
| 基金投资 | 0.00 | 0.00% |

| | | |
|----------|----------------|---------|
| 理财产品投资 | 0.00 | 0.00% |
| 股票质押权 | 0.00 | 0.00% |
| 买入返售金额资产 | 0.00 | 0.00% |
| 应收股利 | 0.00 | 0.00% |
| 应收利息 | 0.00 | 0.00% |
| 应收申购款 | 0.00 | 0.00% |
| 其他应收款 | 0.00 | 0.00% |
| 证券清算款 | 2,631,965.67 | 1.69% |
| 资产合计 | 156,153,562.93 | 100.00% |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期末市值占期末总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2.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证券明细：

| 证券代码 | 证券名称 | 数量 | 市值 | 市值占净值比 |
|------|------|------|------|--------|
| 0.00 | 0.00 | 0.00 | 0.00 | 0.00% |

五、集合计划份额变动情况

本集合计划在本期份额变化如下：

| 期初总份额 | 本期参与份额 | 本期退出份额 | 期末总份额 |
|----------------|--------|---------------|----------------|
| 196,625,832.76 | 0.00 | 40,170,158.02 | 156,455,674.74 |

六、重要事项揭示

1.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未发生变更。
2.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无重大关联交易。
3. 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起，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正式变更为浙商汇金平稳增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本集合计划备查文件目录

- (1)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
- (2)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 《浙商汇金灵活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验资报告》
- (6)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2. 查阅方式

公司网址：www.stocke.com.cn

客服电话：95345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

